

#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地委、行署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现发布《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组成。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联系，地址：叶城县喀什路 2 号、邮编：844900、联系电话：0998—7291007。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叶城县文体广旅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自治区、地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将政府信息公开与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统筹推进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等各项工作。全年共制作、获取政府信息 101 条，其中主动公开 101 条，依申请公开 0 条，不予公开 0 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成效显著，有效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1. 政策文件类：公开行业发展规划、规范性文件、工作方案等 8 条，包括《叶城县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立 76 周年系列活动策划方案》、《叶城县文化馆 2025 年“新生活 新风尚 新年画”非遗贺新春作品巡展活动方案》等；2. 政务服务类：公开行政许可事项 37 项、行政处罚结果 9 项、行政执法 11 项，涵盖文旅经营许可、文物保护执法、文化市场监管等关键领域；3. 重点工作类：公开公共文化服务、文旅活动开展、文化遗产保护、体育赛事组织等信息 36 条。

**（二）依申请公开。**2025 年，我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信息公开范围、审核流程、发布规范和责任分工，将公开属性审核嵌入公文办理全流程，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二是强化信息梳理。定期开展政府信息清理工作，对 2025 年形成的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进行分类归档，建立信息台账，确保公开信息准确、完整、有效。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优化官方平台。持续加强叶城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优化栏目设置，充实“旅游文化体育”栏目，确保信息分类清晰、检索便捷，全年更新专栏内容 42 条，保障平台信息时效性；二是完善新媒体矩阵建设。强化“叶城文旅”微信公众号功能，提升互动服务能力，开通“信息查询”“文旅投诉”留言板块，及时回复公众提问，回复率和满意度均达 100%。同步推进短视频平台宣传，在抖音、快手发布文旅公开信息相关短视频，增强公开趣味性和传播力。

**(五) 监督保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调整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主要领导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明确办公室牵头协调、各科室分工负责的工作机制，全年召开专题工作会议3次；二是加强培训。组织干部职工开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业务培训2次，覆盖全员，提升工作人员公开意识和业务能力；三是加强监督检查。建立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定期对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准确性、规范性进行自查，全年开展自查4次，发现并整改问题2个。主动接受监督，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全年未收到相关投诉举报。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思想认识与需求匹配不足。部分信息公开义务主体重视程度不够，主动公开内容与公众核心需求存在差距，如文旅项目进展、政策细则等关键信息供给不足；二是公开形式与便民性欠缺，虽已涉及官网、新媒体等平台，但形式仍不够丰富，公众参与度不高，且未完全解决跨平台操作繁琐、查询不便等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叶城县文体广旅局将进一步深化思想认识，聚焦需求导向。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强化“以民为中心”理念，重点公开景区升级、旅游线路、奖补政策等公众关切信息，确保“应公开尽公开”；二是丰富公开载体，提升便民实效。依托抖音、公众号等新媒体，增加短视频、图文解读等形式，提升信息传播覆盖面和可读性。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叶城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台和旅游局

2026年1月19日